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廳

長

王

總收文 事由

建

37132

訓令

送達

宋開儒 財政廳

別類

附件

奉省府指令該員准予退職令仰知照由
請撥發本廳退職人員宋開儒慰勞金及旅費由

會

第三科 會計室 機要室

華北

印

09731

擬稿

稿

核

沈芝厚

必

印

中華民國卅年

檔案 字第 37132

十二月十三日

十二月十三日

月 日

月 日

月 日

月 日

十二月十三日

月 日

時封發

時蓋印

時校對

時繕寫

時判行

時核簽

時擬稿

時交辦

訓令

三十年
于恩施

十月

日

事由：同稿面

一奉

省府三十年十二月八日省秘三特施字四六六七號指令以據

本廳簽呈該員呈請依照本府退職人員領受旅費及慰勞

金暫行辦法退職由內閣准予退職惟該員服務年資應

自民國十五年一起算計十五年又十個月准按其最後月薪貳百

元給予十六個月新額之慰勞金貳仟貳百元至所列旅費六百

九十六元八角尚屬適合應准照支等因

二除旅費及慰勞金俟函請財廳撥發過廳再行轉給外特

令仰知照

右令

本廳科員宋開儒

廳長朱。

公出

事由：同稿面

一查本廳科員宋開儒前以患有肺病不能服務請退職一案
經簽奉

省府省秘三特施字四六六七號指令開：准予退職，惟該員服
務年資應自民國十五年（即一九二六年）起算，計十五年又十個月，准按其最
高月薪三百元，給予十六個月薪額之慰勞金，參照式百五十五元，至所列

旅費六百九十六元八角。尚屬適合。應准照支。除飭財政廳撥發外。仰即轉飭知照。等因。

二。除令飭該員知照外。相應函請

查照。撥發該科員慰勞金及旅費。共叁仟八百九十六元八角。過廳。以便轉給具領。為荷。

此致

財政廳

廳長朱。

主

中華民國三十年十二月拾日 收到

事由

據簽呈科員宋開儒請求退職一案指令照准仰轉
飭知照由

件附

擬

辦

批

示

湖

北

省

校

府

指令

於

恩施

三十

年

十二月

十八

日

特

467

一撥三十年十月廿日施廳建一字第三五九九六號簽呈呈存為該廳

科員宋開儒呈請依此奉府退職人員領受旅費及慰勞

金暫行撥充退職附費退成子由表暨省立醫學院診斷證明

去等件，特准核示由。

六指市如次：

川經核商會准予退職，惟該員服務年次，應自民國十五年計算，計十五年又十個月，准按其最後月薪貳拾元，給予十六個月薪額，之慰勞金叁千貳百元，至此列旅費貳千九百六十八角，尚屬適合，應准出支。

(2) 餘飭財政廳撥發外，仰即飭飭知照。附件存。

在案

建設廳

主席陳誠

監印高元勳

校對徐肇隆